

# 债券基金

# 债券基金

## 备忘录

二〇〇九年七月八日，立法会决议通过成立债券基金以配合推行政府债券计划，目的是推动香港债券市场的进一步和持续发展。政府债券计划有助提供更多元化的投资工具及集资渠道，吸引更多海外资金流入，并巩固香港作为国际金融中心的地位。债券基金并不是财政储备的一部分，并与政府的其它帐目分开处理。该基金的款项存放于外汇基金作投资，其投资收入采用财政储备的「固定比率」分帐安排计算。

### 2 决议订明的事项包括—

- (a) 该基金由财政司司长管理，他可指示或授权其它公职人员管理该基金，亦可将管理权转授其它公职人员；
- (b) 下列款项须记入该基金帐目的贷项下—
  - (i) 按任何核准借款的立法会决议规定须记入该基金帐目的贷项下的、根据《借款条例》(第 61 章)第 3 条借入的款项；
  - (ii) 以该基金持有的款项而赚得并收取的属利息、股息或投资收入的款项；
  - (iii) 任何获立法会核准从政府一般收入拨予该基金的款项；以及
  - (iv) 任何为该基金而收取的其它款项；
- (c) 以该基金的投资而赚得的利息或股息，须保留作该基金之用；
- (d) 财政司司长可为以下目的，支用该基金的款项—
  - (i) 偿还或(如属适当)支付根据《借款条例》(第 61 章)第 3 条为该基金借入的款项的本金和利息，以及偿还或(如属适当)支付就借入该款项而招致的费用；以及
  - (ii) 以财政司司长认为就审慎管理该基金而言属合适的方式投资，并支付就该等投资而招致的费用；
- (e) 库务署署长须根据财政司司长发出的基金支付令授予的权力，从该基金拨支所需款项，以应付该基金的开支；以及
- (f) 当就根据《借款条例》(第 61 章)第 3 条为该基金借入的任何款项的所有财务上的义务及法律责任，均已获履行，财政司司长如获立法会核准将以该基金持有的结余款项转拨入政府一般收入，则可作出该项转拨。

3 二〇〇九年七月八日，立法会决议通过授权政府为债券基金的目的，不时向任何人借入总额不超过 1,000 亿元的款项或等值款项，该总额是所有借款在任何时间未清偿本金的最高限额。

4 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基金的支出预算为 26,820,000 元，而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则为 311,093,000 元。预计支出项目主要包括支付政府债券计划已发行债券及拟发行债券的利息，以及其它有关费用(例如在推行政府债券计划期间采购外间服务的费用)。

5 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从发行债券和投资收入所得的收入预算为 13,096,343,000 元，而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则为 18,422,654,000 元。

## 债券基金

(支出)

分目 (编号)	2009-10 修订预算	2010-11 预算*
	\$'000	\$'000
<b>总目 G01 - 债券基金</b>		
120 支付债券利息 .....	16,100	<b>301,225</b>
130 其它 .....	10,720	<b>9,868</b>
<b>总额(支出) .....</b>	<b><u>26,820</u></b>	<b><u>311,093</u></b>

\*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预算数字是根据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所发行债券的数额推算。

## 债券基金

(收入)

分目 (编号)	2009-10 修订预算	2010-11 预算*
	\$'000	\$'000
<b>总目 G01 - 债券基金</b>		
200 发行债券所得收入.....	12,995,519	<b>17,500,000</b>
投资收入 .....	100,824	<b>922,654</b>
<b>总额(收入) .....</b>	<b><u>13,096,343</u></b>	<b><u>18,422,654</u></b>

\*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预算数字是根据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所发行债券的数额推算。

## 债券基金

### 帐目的变动情况

	修订预算	预算
	2009-10	2010-11
	百万元	百万元
期初结余	0	<b>13,069</b>
收入	13,096	<b>18,423</b>
开支	27	<b>311</b>
盈余	13,069	<b>18,112</b>
期末结余	13,069	<b>31,181</b>

### 收入分析

	修订预算	预算
	2009-10	2010-11
	百万元	百万元
发行债券所得收入	12,995	<b>17,500</b>
投资收入	101	<b>923</b>
收入总额	13,096	<b>18,423</b>

### 开支分析

	修订预算	预算
	2009-10	2010-11
	百万元	百万元
利息	16	<b>301</b>
其它	11	<b>10</b>
开支总额	27	<b>311</b>